

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药教指〔2016〕5号

关于举办第六届“国药工程杯”全国大学生

药学专业设计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工程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教高〔2015〕6号）和《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若干意见》（教高〔2010〕7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促进我国药学类专业工程教育的发展，提高药学类专业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经研究决定，自2016年起，在全国范围内举办“国药工程杯”全国大学生药学专业设计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宗旨：大赛旨在通过举办全国大学生药学专业设计大赛，进一步促进我国药学类专业工程教育的发展，提高药学类专业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药学工程人才。

二、大赛主题：大赛主题为“药学工程”，旨在通过举办全国大学生药学专业设计大赛，进一步促进我国药学类专业工程教育的发展，提高药学类专业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药学工程人才。

三、大赛内容：大赛内容为药学类专业学生根据所学专业知识和工程实践能力，设计并完成一项药学工程实践项目。大赛项目应具有创新性、实用性和可行性，能够体现药学工程教育的特色。

四、大赛形式：大赛采取个人参赛形式，参赛者可以是药学类专业在校大学生，也可以是药学类专业在职人员。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初赛由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组织，决赛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组织。

五、大赛时间：大赛时间为2016年9月至2017年1月。初赛由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于2016年9月启动，2017年1月结束。决赛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于2017年1月启动，2017年3月结束。

六、大赛奖励：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获奖学生将获得相应的荣誉证书和奖金。大赛组委会将对获奖学生进行表彰和奖励。

七、大赛组织：大赛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总体组织和协调。大赛组委会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药学会等单位组成。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八、大赛宣传：大赛组委会将利用多种渠道进行大赛宣传，包括召开新闻发布会、举办新闻发布会、发布新闻稿、制作宣传海报等。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应积极配合大赛组委会做好大赛宣传工作。

九、大赛咨询：大赛咨询电话：010-64494000。大赛咨询邮箱：yaojz@moedu.cn。大赛咨询网站：www.yaojz.com。

十、大赛附件：大赛附件包括《大赛章程》、《大赛报名表》、《大赛评审办法》、《大赛竞赛规程》等。大赛附件可在大赛组委会网站上下载。

十一、大赛其他事项：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事项。请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密切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十二、大赛联系方式：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甲18号。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电话：010-64494000。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yaojz@moedu.cn。

十三、大赛其他说明：大赛组委会保留对大赛章程和竞赛规程进行修订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说明。

十四、大赛其他事项：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事项。请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密切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十五、大赛其他说明：大赛组委会保留对大赛章程和竞赛规程进行修订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说明。

十六、大赛其他事项：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事项。请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密切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十七、大赛其他说明：大赛组委会保留对大赛章程和竞赛规程进行修订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说明。

十八、大赛其他事项：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事项。请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密切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十九、大赛其他说明：大赛组委会保留对大赛章程和竞赛规程进行修订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说明。

二十、大赛其他事项：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事项。请各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负责人密切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二十一、大赛其他说明：大赛组委会保留对大赛章程和竞赛规程进行修订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适时发布其他说明。

1. 竞赛主要面向制药工程专业及相关专业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并欢迎机械、土木建筑、资源环境、经济管理、自动化控制等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参加比赛。

2. 以团队形式参赛，每队人数不超过6人，其中设队长1人，同时，研究生队员占比不超过二分之一。鼓励校内多学科组队参赛。

3. 各校报名参赛队伍数量不限，在作品提交环节，每个

之宣传、积极组队报名参赛。参赛队应认真填写《第六届“国药工程杯”全国大学生制药工程设计竞赛报名表》(见附件4)，并发送到竞赛组委会邮箱 pharmafacility_csu@163.com。组委会收到报名表后将回复并确认报名。

2. 参赛队提交竞赛设计交付物，截止时间为2016年9月15日。各参赛队紧密围绕本届竞赛题目和任务要求开展设计(《设计任务书》将在第二轮通知中下达)，完成设计方案，并按时

提交设计交付物的电子文档和有关书面材料，不作为自动放弃

权益。

3. 初赛阶段。初赛评审委员会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组成。

4. 复赛阶段。复赛评审委员会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组成。

5. 决赛阶段。决赛评审委员会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组成。

五、奖项设置与奖励办法

1. 初赛阶段。初赛评审委员会根据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的意见，

对参赛作品进行初评，并确定入围复赛的作品名单。

2. 复赛阶段。复赛评审委员会根据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的意见，

对入围复赛的作品进行复评，并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名单。

五、奖项设置与奖励办法

1. 全国总决赛将评选出全国竞赛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入围奖。

2.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3.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4.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5.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6.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7.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8.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9.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10. 获奖作品将作为竞赛成果，由竞赛专家委员会成员进行评审，并

2. 参赛者对自己的参赛作品负责。参赛作品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不得剽窃、抄袭他人作品，使用他人资料时应注明出处。一经发现参赛队有违反知识产权的行

向皞月 电话：15973169556

E-mail: 276175996@qq.com

竞赛讨论 QQ 群：

制药工程设计大赛教师群：387559028

制药工程设计大赛学生群：387214650

九、其他

1. 参赛者一经提交作品参赛即代表完全接受竞赛活动所有条款。

2. 未尽事宜由竞赛委员会补充通知，各参赛单位的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附录

1. 全国大学生制药工程设计竞赛章程(试行)
2. 第六屆“國藥工程杯”全國大學生制藥工程設計競賽組委會函件
3. 第六屆“國藥工程杯”全國大學生制藥工程設計競賽題目
4. 第六屆“國藥工程杯”全國大學生制藥工程設計競賽報名表

教育部高等學校化學工程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

